

中共西北政法大学委员会文件

西法大党发〔2021〕52号

关于开展2021年度基层党组织书记 抓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党组织，纪委内设室，党群机关部门：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认真落实基层党组织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书记抓基层党建第一责任人责任，提升基层党建工作质量，根据省委教育工委《关于开展2021年度高校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工作的通知》要求，结合学校实际，现就做好我校2021年度基层党组织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方式范围

全校各级基层党组织书记均参加抓党建述职评议考核。二级

党组织书记的述职评议考核由党委组织部根据校党委部署具体组织实施，党支部书记的述职评议考核由各二级党组织负责实施，确保各基层党组织书记述职评议考核全覆盖。

二、主要内容

述职评议考核要聚焦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第27次全国高校党建工作会议精神以及《2021年全省教育系统基层党建重点任务》和学校党建工作安排，以履行基层党建工作责任、提升组织力、强化政治功能为重点，突出以下方面：

1.学习宣传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以及对陕西教育的回信和指示批示精神，认真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三进”，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实际行动做到“两个维护”情况。

2.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和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基层党组织履行主体责任，书记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班子其他成员履行“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认真贯彻中央和省委重大决策部署以及上级党组织重要工作安排情况。

3.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落实基层党建工作重点任务，严肃党内政治生活，推动“三会一课”和谈心谈话、主题党日等制度落实，推进“互联网+党建”模式

情况；深化新时代高校党建示范创建质量创优“双创”工作，实现“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全覆盖情况；规范党员发展和教育管理，做好高层次人才政治引领和政治吸纳情况。

4.强化政治功能，推进党建和教育教学工作深度融合，推动高质量发展情况；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党旗在基层一线高高飘扬”活动，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100周年情况；强化政治引领，在疫情防控任务中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情况。

5.抓思想政治教育，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和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意识形态阵地管理，抵御和防范校园传教渗透情况；实施党建带群建、做好群团组织和教代会、学代会等工作，开展统一战线工作等情况；强化底线思维，做好校园安全稳定工作等情况。

6.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加强作风建设，切实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情况；深入开展办公用房问题排查整治工作，改进工作作风，坚决防止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情况。

7.推进基层党建问题整改，对2020年度抓党建述职评议考核查摆的问题、党建工作自查和评估中发现的问题，以及巡视巡察反馈的基层党建工作问题的整改情况。抓支部书记培训和指导支部工作情况。

述职评议考核要聚焦基层党建主题，涉及全面从严治党的其他工作，突出需要基层党组织落实的任务，防止泛泛而谈。党支

支部书记述职评议考核参照以上内容进行，突出落实《党支部工作规程》和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以及教育党员、管理党员、监督党员和组织师生、宣传师生、凝聚师生、服务师生等情况。

三、方法步骤

本年度基层党组织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工作应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前完成，

1.全面开展调研自查。基层党组织书记要对照基层党建重点任务 and 党建问题整改清单，深入一线认真调研，深入支部和师生，广泛听取班子成员、党支部书记、师生党员的意见建议，全面了解情况，推动解决尚未整改到位的问题。

2.认真撰写述职报告。基层党组织书记要坚持问题导向，坚持实事求是，认真总结年度党建工作，精心撰写述职报告，注重用具体事例和数据说话，客观反映经验和成绩，深入查摆存在问题，认真回应问题整改情况，防止“虚空飘”。

3.深入进行实地考察。述职评议前，上级党组织要结合疫情防控实际，对下一级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情况进行实地考察，防止考核中的形式主义。

4.严肃开展述职评议。校党委 2021 年 12 月底前开展二级党组织书记述职评议。参加述职的党组织书记要真正把自己摆进去，突出述“我”，讲清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抓基层党建的硬招实招、问题不足和改进措施。每人述职时间不超过 8 分钟。校党委书记逐一点评，进行测评。校党委根据述职评议考核情况和平

时掌握的情况，对二级党组织书记抓党建工作形成综合评价意见，并按“好、较好、一般、差”确定等次，评价为“好”的不超过50%。综合评价意见及等次向本人反馈，在适当范围内通报，归入本人干部人事档案；述职报告在一定范围公布，接受基层党组织和党员群众监督。

党支部书记的述职评议考核会议参加范围为二级党组织委员、学院领导班子成员、党支部书记、师生代表，二级党组织书记要逐一点评，组织参会人员测评，按要求确定考核等次，并将考核结果报党委组织部。

5.强化考核结果运用。把抓基层党建工作情况作为党组织书记工作实绩评定的重要内容，作为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培养教育、奖励惩戒和单位年度目标责任考核的重要依据。述职评议考核结果作为评定个人年度考核等次的重要参考，对述职评议考核综合评价等次未达到“好”的，个人年度考核不得评定为“优秀”等次；综合评价等次为“一般”及以下的，要约谈提醒、限期整改，问题严重的依有关规定进行问责。

6.持续抓好整改落实。基层党组织书记要认真梳理分析个人查摆、会前调研自查、上级点评和综合评价意见指出的问题，列出问题清单，制定整改方案，逐项研究措施，建立专项台账，推进整改落实，切实兑现整改承诺，加强跟踪问效，确保各项问题得到有效解决。

四、相关要求

1.各二级党组织要把党建述职评议考核作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履行管党治党政治责任的重要举措，作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和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推动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的重要抓手，提高政治站位，增强工作实效，坚决防止搞形式、走过场。

2.各二级党组织书记的述职报告须经所在党委（党总支）会议集体研究，并将书面述职报告（3000字以内）和存在问题专项材料（500字），经联系学院或分管单位的党员校领导审阅把关，于2021年12月27日前交组织部，由校党委主要负责同志审定。各党支部书记述职报告由所在二级党组织书记审核把关，交二级党组织存档备案。

3.二级党组织根据本通知精神安排党支部书记述职评议考核工作，结合本单位实际，认真组织实施。党支部书记述职评议考核情况形成书面报告于2022年1月15日前交组织部。

联系人：樊丁 联系电话：88182249

中共西北政法大学委员会
2021年12月19日

抄送：校党政领导，校党委委员，校长助理。

西北政法大学党政办公室

2021年12月19日印发
